



非常食客 微视角

◎贾明明

那天下午在食堂吃饭,正吃着,一个四五十岁的人坐在了我的斜对面。他引起了我的注意,因为在公司上班的多是年轻人,这个年纪的人很少见到。他面部黧黑,一脸胡茬,一副不修边幅的样子。看他的工装,还有胸前佩戴的厂牌,我断定他是外包公司的人。

他打了四个油饼、一碗胡辣汤。我还没见到过有人这个吃法,没有菜,这些东西能吃下吗,不油腻吗?正当我胡思乱想的时候,他做了一个令人惊讶的动作:从口袋里掏出一个塑料袋,把四个饼子都装了进去。难道他不吃了,要全部打包?那为什么不在窗口直接让打饭的人包好?装进去后,他好像很是满意,黧黑的脸上露出一丝微笑,然后站起了身,径直走到放餐具的地方,拿了个碗,转身来到饭桶前,干净利索地两勺,就把小碗装满了,又折回来,在我斜对面坐下。

我故意放慢了吃饭的速度,假装毫不在意的样子,可心里充满了好奇,偷眼看着眼前这个有些奇怪的人,看看他这个饭,没有菜怎么吃。只见他端起小碗,张开大口,抓起筷子就往嘴里扒。吃几口饭,喝一口胡辣汤,一小碗饭顷刻之间就见底了。他又站了起来,干净利落地又打了一碗饭,跟上一碗一样,很快吃完了,胡辣汤也喝了大半碗进去。又起身打了第三碗饭,再吃饭,喝汤。吃完第三碗饭,胡辣汤也喝完了。他又拿起装胡辣汤的大碗,来到汤桶旁,舀了两勺白菜汤,又吃了两碗白米饭。我见他放下筷子,两个碗还有餐盘,都干干净净的,一个饭粒都找不到。他似乎吃饱了,摸摸肚子,看看空荡荡的餐具,满意地点点头,哼着小曲,提起打好包的油饼,端上餐具走开了。

看着他离开,我的心里多出了很多问号。他为什么要这样吃?不吃菜,光吃饭,真的能吃得那么香吗?本来一份饭菜也才5元,他却连菜也不吃,难道他真的需要这几元钱?难道他有孩子在上学,他需要省下这些钱给他做学费?或是他家里的老人生病住院了,他需要省下钱抓药看病?心里的问号越来越多,越来越大。这个男人到底承载着什么样的压力,让他过着这样的生活?

但有一点是明显的,他好像没有抱怨生活的不公,没有垂头丧气,精神看起来不错,甚至还有些快乐。他吃完饭后,抚摸肚子,面带微笑的动作,离开时哼着的小曲,仿佛在告诉这个世界,他是一个快乐的人。他的这种快乐,真的是快乐吗?他的这种快乐,是不是像阿Q一样的自我安慰呢?或是说,他看透了这个世界,已经达到了“不以物喜,不以己悲”的境界?还是说,他曾经努力过,挣扎过,但现实给了他沉重的一击,他已经翻不起身了,于是完全接受了眼前的生活,不再努力拼搏,只是伪装成快乐的样子活给别人看?

听别人说,一个外包公司的大叔,因为饭量太大,米饭吃得太多,吃完后还要打上一盒饭带走,被公司食堂给“封杀”了。食堂怎么能“封杀”食客呢,但食堂好像真的做到了,我就不卖饭给你,你也不准在我这打米饭。理论上,公司食堂是外包的,对公司的正式员工,不管怎样,都不能拒绝的。可对于其他外包公司的员工,标准就不同了,有人就因为吃饭多、带饭走而被食堂“封杀”了。眼前的这个人,会不会也有一天,逃不过被“封杀”的命运?这谁也不说。说不定哪天这个人已经不在这里吃饭,说不定他有了更好的工作。将来的事不好说,眼前,他还可以继续哼着小曲,就着汤吃着白饭,把油饼打包带走。

妹妹和我

暖聚焦

总第6062期 配图 易名 投稿邮箱: essay@cnnb.com.cn

◎俞亚素

妹妹和我在同一所学校工作,我是编制内老师,她是编制外图书管理员。两人相差三岁,可是新来的同事总当她是姐姐、我是妹妹。不是因为 I 长得特别水嫩,她长得特别沧桑,而是在平日里,总见她照顾我、帮助我。而我这当姐姐的,却常常自顾不暇。

自小便如此。

记得那一年,她七岁,我十岁。姐妹俩在河边洗脚丫子,一条蚂蟥不知什么时候悄悄叮上了妹妹的脚,妹妹顿时吓得哇哇大哭起来。我一看妹妹的脚流血了,也吓坏了,跟着哇哇大哭。后来,一个好心的过路人帮忙捉掉了蚂蟥,然后指责我这个当姐姐的怎么不帮帮妹妹。我听了顿时委屈地又哭了。这时妹妹已经止了哭,过来安慰我说,姐姐,别哭了,我知道你胆小。

有一回过年前掸尘,姐妹俩抓阄分配劳动:一是清洗七八双鞋子;二是擦门窗和桌椅。一看就知道洗鞋子是重活,寒冬腊月,河水冰冷刺骨,而那鞋子又多是阿爹穿的,又大又臭。我忍不住双手合十,祈祷菩萨保佑我别抓到洗鞋子。大约菩萨怪我没有做姐姐的风度,硬是让我抓到了洗鞋子的活。妹妹乐不可支地去擦桌椅了,我苦着一张脸,对着一大盆臭鞋子发呆。这时,我的救星出现了,阿爹走到我身边,说,这两双太脏了,阿爹来洗吧;那几双还干净,你不用洗了;这一双就直接扔了吧……结果,你猜怎么着,大盆里就只剩孤零零的一双,还是我自个儿的。后来这事还被村里人当作了茶余饭后的笑资,也让妹妹很气阿爹,说他的心是长在肚脐眼上的,太偏太偏了。

那时暑假,逢双抢季节,我和妹妹放下书本,也雄赳赳气昂昂地赶赴田头去割稻。顶着一轮大太阳,我才割了一垄,脸便红得像关公,汗珠更好似滂沱大雨,直起腰,身子摇摇晃晃,一副几欲中暑的样子。爹娘见我如此,赶紧让我回家凉快去。彼时,妹妹已经割了三垄,却脸不红汗稀少。她见我可以去享福,顿时也不干了,说姐姐比我大,她才割一垄就不用割了,我

◎北燕

第一次知道《滴答》这首歌,是在一位朋友的博客里,看了朋友写的文章,于是上网搜到这首歌,一听,就喜欢了。

听《滴答》适合在雨夜,泡上一杯菊花茶,坐在电脑桌前,窗外是滴滴答答的雨声,安静、平和的雨夜,能有一处属于我的温暖的地方,那种放松的感觉让我感到生活是如此的美好。但是当我听到电脑小音箱里传来《滴答》的音乐时,心头就会涌起那淡淡的忧伤,好像时光倒流,又回到了二十多年前,在海边小镇的那段岁月。很多年后回忆起那段岁月,我都会对朋友说:就感觉自己被彻底抛弃,被流放到了西伯利亚,那种孤独无助的感觉刻骨铭心,无论过了多久都会留在记忆深处。所以一开始听着听着,就会不由自主地流下泪水,不知道这泪水是为曾经的苦难经历而流,还是为现在的幸福生活而流。

2016年的1月2日,我又回到了海边小镇,当我再次走进当年住过的筒子楼时,我惊呆了,曾经的宿舍楼一点也没变,连门口放着的煤气灶都是那么古老!门窗也是破旧的木门窗。就是在这样的地方,我生活了四年,一开始,我住在朝北的房间,每到有风的冬日,寂静的夜晚就能听到那凄厉的北风在咆哮,房间里没有取暖设备,终年不见一丝阳光,阴冷而潮湿,一个人拥被而坐,想起我自小生活过的黄土地,想起在这被称为故乡,实际却是我的异乡的海边小镇:语言不通,饮食不惯,没有温

已经割了三垄了,我也要休息。结果,爹娘硬要她再割完两垄,才允许她休息。妹妹委屈地说,到底她是姐姐还是我是姐姐呀?那会儿我还得了日光性皮炎,太阳多晒了,浑身红肿发痒,爹娘在百忙之中还要带我各处问医求药,也就更舍不得我去干农活了。于是后来的日子里,妹妹天天跟着爹娘出去割稻拔秧,人晒得像一块黑炭,而我却躺在家里养病,美美地养出一身白皮肤来。

结伴出门上街前,我也曾摆起姐姐的威风,说,姐姐骑车,你舒舒服服地坐在后面吧。可是一旦前面来了一辆大卡车,我便慌得差点迎面撞上去,幸亏妹妹及时稳住我的车头,然后两眼一瞪说,下来,坐到后面去!两人赶夜路,我紧紧抓住她的胳膊,战战兢兢地说,那里那里,一亮一亮的是什么呀?是鬼的眼睛!妹妹淡定地说。我吓得狠命抱住她,她却哈哈大笑。我生气了,究竟谁是姐姐呀?做妹妹的哪能这样欺负姐姐?真是反了!

多年习惯成自然,我就这样死皮赖脸地傍上了妹妹。尤其如今同处一单位,啥事若来不及做了,便大呼小叫:“阿妹呀,快来帮帮忙!”一听到我的求救声,妹妹便会立刻放下自个儿的事,然后冲到我跟前,三下五除二地,把我的一团麻理得顺顺当当、漂漂亮亮。也难怪学校里的新同事总误会她是姐姐我是妹妹了。

但是,到底我比她早生了三年,难道这三年真的白活了?有一次,不经意地听见她向她的朋友介绍我:“这是我亲姐姐,比我漂亮吧。她是英语老师,文章写得很好,越剧也唱得很不错呢。”刹那间,我不由心一疼,鼻子一酸,眼窝一热……那幅被岁月稀释得越来越模糊的画面,又一次清晰地浮上我的眼前:一个四岁的小姑娘趁母亲出去洗尿布时,踮起脚尖想去抱摇篮里的妹妹,却把妹妹摔在了地上——幸亏当时是泥地,妹妹才捡回一条小命。

前半辈子,我这做姐姐的似乎亏欠妹妹太多太多了。可是后半辈子,我就能还得清了吗?你还是下辈子再做我的妹妹吧,然后慢慢还。

暖,看不到希望。我想念过去在黄土地上的时光,窗外是鹅毛般的大雪,而屋中,我们几个好友围坐在温暖的火炉旁谈天说地,那是多么惬意的事情啊。可是,海边的小镇没有那温暖的火炉,没有那鹅毛般的大雪,没有朋友,只有无尽的冬雨……所以二十年后我第一听到“嘀嗒嘀嗒嘀嗒嘀嗒,寂寞的夜和谁说话,嘀嗒嘀嗒嘀嗒嘀嗒,伤心的泪儿谁来擦”这样的歌词后,一下子泪如泉涌。而在很多年之后,我才知道这么多年来,一直有人在牵挂着我,这又让我感到如此的温情。

因为喜欢这首歌,遂向好友推荐,但好友听了以后说它类似儿歌,没觉得好。我听了这个评价很是失望,转而一想,因为好友没有我这种经历,所以很难引起共鸣。想起教过的一篇课文《心声》:由于主人公京京的身世与作品中的万卡身世遭逢相似,使他在阅读《万卡》时心里产生深深的共鸣。而这首歌是我当年在海边小镇时心情的真实写照,正因为如此,才能让我产生如此强烈的共鸣。

听的次数多了,倒是不会再流泪,只是依然有些伤感,以及对曾经逝去的岁月的怀想。我在想;如果现在,把我真的流放到西伯利亚去了,我也不会有那种凄凄惨惨的心境了。岁月,是苦难的最好的良药,它让我一步步走向强大。

雨夜,隔窗听雨,静静聆听岁月走过的声音,那些温暖的、忧伤的往事一起涌来,这时,放一首《滴答》吧,整理好心情,继续上路。

